【門牌編釘】~應備證件自我檢核表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貼心小叮嚀 | 1. 請攜帶應備證件(均查驗正本)並至**房屋座落地戶政事務所**辦理。 2. 鋁質門牌脫落，應由房屋所有權人(應備房屋證明文件)、現住人攜帶國民身分證、印章逕洽**房屋座落地戶政事務所**辦理。   ※倘有其他特殊情形，請來電本所諮詢。 |
| 應備證件 | * **初編：建物執照、建物位置圖(大樓應檢附各樓層平面圖）、房屋相關照片(外觀、衛浴）、起造人國民身分證、印章。** * **增、併編：建管單位核准函、建物平面圖（應施工完竣）、房屋所有權證明文件、申請人國民身分證、印章。** * **補發：房屋所有權人國民身分證、印章（或簽名）、房屋所有權證明文件正本。** * **委託他人申請者，應另附繳委託書正本、受委託人國民身分證、印章（或簽名）。** * **違章建築：**  1. **應繳驗鄉鎮公所核發之暫接水電證明書正本，房屋相關照片(外觀、衛浴）。** 2. **申請人國民身分證、印章。**  * **委託他人申請者，應附委託書、受委託人國民身分證、印章（或簽名），當事人出具之委任書或授權書，在國外作成者，應經我國駐外館處驗證，如以外文作成應繳附中文譯本並經我駐外館處驗證；其在大陸地區或香港、澳門作成者，應經行政院設立或指定之機構或委託之民間團體驗證。** * **門牌每面規費50元。** |
| 注意事項 | **適格申請人：**  **1.初編：**  **(1)合法房屋：房屋所有權人、管理人、現住人、房屋起造人、受委託人。**  **(2)違章建築：現住人、受委託人。**  **2.改、增編、合併：房屋所有權人、受委託人。**  **3.在原編釘之門牌脫落、遺失或損毀不堪使用者，應申請補發或換發。**  **4.門牌號碼尾數為「４」，可憑房屋所有權狀或當年度房屋稅單申請更改。** |
| 備註 | 電 話：082-324283  地 址：金門縣金城鎮民生路2號二樓 |
| 金城鎮戶政事務所關心您 | |